



家中停电半个月, 没人来给修

供电公司与物业公司互相推脱责任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吕修全) 6年前,荣先生在经区某花园小区买了一栋房子,一直没有在新房居住。半个月前,荣先生收拾房子准备入住,却发现家中停电了。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告知“入户地线坏了,归物业管”。荣先生又找物业公司的电工帮忙,被告知“供电部门负责”。至今,荣先生家中依旧没有通电。

6年前,荣先生购置了这套

房产,但一直没有居住。半个月前,荣先生搬到这里准备入住,就在用洗衣机洗衣服时,荣先生发现“洗衣机不转了”,在他确定为家中停电后,却发现左右邻居家中均没有停电。荣先生电话求助供电公司,其工作人员上门检查后告知荣先生:“入户的地线坏了,可能是断裂或短路了,可以找开发商或物业更换入户电线。”荣先生只好又找物业公司的电工帮

忙,电工告诉荣先生“电表后电线损坏应找供电部门负责,物业电工不能随便拆换电表箱”。

如此反复,至今已半月有余,荣先生家中依旧没有通上电。荣先生告诉记者,一年前供电公司统一更换电表箱时,他家就停过一次电。供电公司工作人员检查修理好后,当时工作人员就预测“入户线路肯定有问题,早晚还得出问题”。

物业公司的电工师傅告诉记者,荣先生所住小区是七八年前开发的楼盘,开发商在3年前就把管理移交给物业公司了,但是并没有移交维修供电线路的资金和义务,所以物业公司“不负责维修电线”。物业电工师傅建议荣先生“自己找个电工修修得了,换根电线就完了”。荣先生告诉记者,他也找过别的电工询问,因他家住7楼,楼层较高,电工给的报价达

到了1000元,“我实在觉得憋屈,没住的房子要自己花钱换电线。”

记者咨询威海威扬律师事务所的达来律师,达来律师认为,“一般来说,业主个人即荣先生不应该承担入户电线的更换、维修费用。而供电公司,开发商和物业具体负责的维修范围在小区开发前的合同中应有明确规定,该由谁负责维修、更换即由其负责。”

“泡沫板上的亚残运会”

“亚残运会的运动员们太感人了!”12月19日,鸿武社区的王绍春夫妇向记者展示了他们为纪念亚残运会专门制作的手工艺品。夫妇俩希望用塑料泡沫展现残疾运动员拼搏的瞬间,以作留念。在王绍春家中,摆满了用废旧塑料泡沫制作的田径、游泳等残疾人运动员比赛的模型。

本报记者 李彦慧 摄影报道



提供就业、创业培训,吸纳妇女就业 星火基地惠及 万余农村妇女

本报威海12月19日讯(记者 许君丽) 记者从威海市妇联获悉,为促进妇女科技致富、创业发展,近两年,威海市培植认定10个巾帼星火创业就业培训基地和10个巾帼星火创业就业示范基地,培训带动万余名农村妇女实现创业就业,市妇联荣获全省“巾帼星火创业培训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2009年,威海市妇联、威海市科技局、威海市财政局连续开展了以“农村妇女创业就业”为主题的“巾帼星火创业就业行动”,计划用两年时间,在全市培植认定10个巾帼星火创业就业培训基地和10个巾帼星火创业就业示

范基地,培训带动农村妇女实现创业就业。两年间,三门门加强协作配合,强化培训服务,开展创业帮扶,10个培训基地共培训妇女5600多人次,催生了一批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新型女农民,10个示范基地吸纳从业妇女4500多人,辐射带动新创业妇女350人,提高了妇女依靠科技增收致富的能力。同时,示范基地还在品种更新、技术培训、农资供应、产品销售等方面为农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形成了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的一体化模式,提高了农村妇女创业就业的组织化程度,促进了农业产业化发展。